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丰顺县残疾人联合会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罗媛

联系电话: 6618807

填报日期: 2025 年 6 月 2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主要职责

（1）履行代表、服务、管理三大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向政府及有关方面反映残疾人的意见和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关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

（4）开展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职业培训、文化、教育、科研、用品用具供应、残疾鉴定、依法推进无障碍建设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做好残联干部管理工作，对全县残疾人工作者进行培训。

（6）承担县残疾工作委员会和县残疾人康复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政策、规划和计划，优惠残疾人的措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

（7）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县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它工作。

2. 内设机构构成及人员编制机构等基本情况

县残联机关内设办公室、康复股、教育就业股，核定参公事业编制 6 名；设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2 名；正、副股级领导职数 5 名。现实有在编在职 13 人（空编 1 人），其中党组书记 1 名，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2

名，正、副股级干部 2 名。下属事业单位有三个：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核定事业编制 3 名，实有人员 3 名；县残疾人康复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 名，实有人员 4 名（其中政府雇员 3 名）；县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站，核定事业编制 2 名，实有人员 2 名；单位临聘人员 2 名，残疾人就业服务人员 2 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县残联的主要围绕执行省、市残联下达的工作任务，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等安排使用管理财政资金，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工作目标按期按质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残疾人就业培训实现新突破。主动与县人社局和当地企业对接沟通，搭建残疾人与企业的爱心桥梁。实时梳理完善残疾人就业关键信息和企业岗位需求，建立残疾人就业需求和企业岗位招聘信息档案，动态监测残疾人就业情况。目前，已成功推荐 3 名残疾人成功就业，完成有就业意愿残疾人服务登记 116 人，服务率 100%；失业登记和就业困难残疾人服务 23 人，完成率 100%。积极向用人单位宣传残疾人就业政策，并落实残疾人劳动就业权益排查工作，今年共走访 9 家企业。今年新增 12 家单位年审，共有 143 家用人单位的 285 名残疾人进行年审。今年新增就业任务已全部超额完成，其中：城镇残疾人新增就业 17 人，完成率达到 106.25%。农村残疾人新增就业 82 人，完成率达到 134.43%。今年应届毕业生共 15 人（其中：13 名已就业学生，1 名未毕业学生，1 名已升学学生），已全部录入实名制系统、建立一对一档案服务记录和完成调查，并持续开展就业调查、服务、跟踪和档案完善等工作。

组织 25 名困难残疾人进行农村实用技能培训，并完成系统 2024 年度 140 人的线上实用技术培训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我县意向挂牌的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丰顺县致诚职业培训学校）已按照文件要求按程序申请报批。

二是持续巩固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落实残疾人服务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高效办成一件事”，截至目前，共受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办证 1502 件。目前全县共有 2099 名建档立卡残疾人，精准落实各项帮扶政策。为 5545 名重度、精神和智力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为 5296 名符合政府全额补助的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中途参保残疾人进行参保。截至目前，共 13753 名残疾人享受“两项补贴”，其中 9832 名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3921 名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认真实施南粤扶残助学工程项目，2024 年我县残联有 11 名大学生申请（其中本科 4 名学生，专科 7 名学生），补贴金额共计 13 万元。

三是残疾人康复服务提质增效。截至目前，辅助器具服务站共为 133 人次免费配发轮椅、拐杖、盲杖、助听器等各项残疾人辅助器具 159 件；为 2 名肢体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和 7700 元补贴、3 名听力残疾人提供助听器补助 1.25 万元。全县 15 个社区残疾人康园中心共为 319 名残疾人提供康复训练和日间照料。为 17 名 0-6 岁残疾儿童提供异地康复训练补助共 15.5 万元。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为 93 名脑瘫、孤独症、智障等残疾儿童提供科学有效的康复训练服务，各项康复训练项目顺利开展。已完成 63 户残疾人困难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让行动不便者能够更好地融入社会，享受平等参与的权利。已为 375 名精神残疾人提供了每人 450 元的基本药物治疗和住院治疗救助补贴，有效保障了他们的基本医疗权

益。组织全县各镇（场）完成 1640 名精准康复入户评估，为后续录入残疾人信息服务平台工作提供信息数据支撑。5 月份，完成我县 2024 年度 15 个镇 98 个村 142 户残疾人家庭收入状况调查任务，10 月初按时按质完成 2024 年我县持证残疾人 14447 人的基本状况调查任务，为制定扶残助残政策提供了参考数据。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本单位2024年总收入895.61万元，同比增加127.53万元，增幅16.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残疾人的中央提前下达专项彩票公益金，用于支付0-6岁儿童的康复补助。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95.61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2. 本单位 2024 年总费用 950.77 万元，同比增加 143.3 万元，增幅 17.7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部分专项资金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就增加了。其中，工资福利费用 238.64 万元，占总费用的 25.1%；商品和服务费用 39.89 万元，占总费用的 4.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654.71 万元，占总费用的 68.86%；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12.17 万元，占总费用的 1.28%，无形资产摊销的费用 5.36 万元，占总费用的 0.56%。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 年度本单位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合理，严格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报县财政局按法定程序审核、报批。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4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强。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4年本单位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按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根据《中共丰顺县委 丰顺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丰委字[2020]12号）的文件精神，为顺利开展我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和措施到位，我会成立了丰顺县残疾人联合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领导小组，由单位各相关业务股室负责同志担任，具体负责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资金管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发生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等行为。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4年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的20日内将预决算批复至下属单位，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预决算信息，做到及时、规范，内容真实无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本单位绩效自评资料信息公开按规定内容、真实、完整、确，除涉密信息外，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等信息原则上随预决算全部公开，增强信息的透明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公开了绩效信息。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2024 年本单位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禁止事项、管理和监督事项开展落实工作,坚持用制度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专资金的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绩效完成情况优。

②项目实施程序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包括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

③项目监管

2024 年本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县级专项资金与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

(5) 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2024 年本按照省财政厅规定,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发布项目招标采购公告)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本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意向规范性、完整性、公开透明性均达到设定目标。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2024 年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单位严格执行采购制度相关规定，按照流程，按程序组织采购。采购活动合法、公正、透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程序要地开展采购活动，确保采购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项目实际情况，并经过审批，严格按照采购程序执行，确保每个环节合法合规，确保合同内容与招标文件一致，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确保采购活动合法合规。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

⑤采购政策效能

在政府采购制度规范的范围内，完善政府采购的运行机制与管理体制，加强政府采购的需求规划与预算控制作用，推进政府采购统一操作规范与作业标准化。

（6）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4 年本单位不存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情况。

②资产盘点情况

2024年本单位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③数据质量

2024年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2024年本单位资产管理合规，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不存在问题。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4年本单位合理配置固定资产，使用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的100%。

3. 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残联在确保服务质量的前提下，一是始终秉持节约高效的原则，通过科学管理和制度约束，严格控制各项运行成本支出。在日常运营中，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和成本核算体系，确保每一笔经费都用在刀刃上。二是建立健全的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通过集中采购、公开招标等方式降低采购成本；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合理控制人员经费支出；加强办公经费管理，推行无纸化办公，降低水电等日常消耗；规范差旅费、会议费等支出标准，杜绝铺张浪费。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4 年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 1，,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对机构运转成本的严格控制。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4 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决算数有所节约。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4 年县残联组织 25 名困难残疾人进行农村实用技能培训，并完成系统 2024 年度 140 人的线上实用技术培训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我县意向挂牌的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丰顺县致诚职业培训学校）已按照文件要求按程序申请报批。为 5545 名重度、精神和智力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为 5296 名符合政府全额补助的残疾人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中途参保残疾人进行参保。辅助器具服务站共为 133 人次免费配发轮椅、拐杖、盲杖、助听器等各项残疾人辅助器具 159 件；为 2 名肢体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和 7700 元补贴、3 名听力残疾人提供助听器补助 1.25 万元。全县 15 个社区残疾人康园中心共为 319 名残疾人提供康复训练和日间照料。为 17 名 0-6 岁残疾儿童提供异地康复训练补助共 15.5 万元。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为 93 名脑瘫、孤独症、智障等残疾儿童提供科学有效的康复训练服务，各项康复训练项目顺利开展。已完成 63 户残疾人困难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让行动不便者能够更好地融入社会，享受平等参与的权利。已为 375 名精神残疾人提供了每人

450 元的基本药物治疗和住院治疗救助补贴，有效保障了他们的基本医疗权益。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良好，较好地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率 100%。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均能按质、按时完成，完成率 100%。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4 年单位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完成度高，回应及时。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4 年本单位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1. 存在问题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难度大，缺乏操作性，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

（2）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足，在绩效目标设定时调研与论证不

够全面，没有系统的评价方法，评价水平不高。

2. 改进意见

（1）绩效指标设立要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在设立指标时候要充分考虑指标设定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要尽可能的量化，细化。

（2）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双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